

政府采购评审结果确认单

评审结果告知书	<u>遵义市农业农村局</u>， 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，对 <u>遵义市农业农村局编制《遵义市“十五五”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指导性规划》</u> <u>(二次) (GZZC(采)-2025-23-1)</u> 实施采购。按照政府采购法定程序，本项目于 <u>2025年11月10日</u> 发布 采购信息，<u>2025年11月24日09时00分</u> 经评审小组评审，推荐下列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，请贵单位在五个工作 日内予以确认，反馈我中心。 第1中标候选人：<u>贵州财经大学</u> 报价：<u>50万元</u> 我单位将根据贵单位的确认意见，对中标结果予以公告，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。请贵单位在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。 
采购单位确认意见	同意 